

措施。是故，本研究之研究目的如下：

一、研擬中央、地方、學校、師資培育機構的各種配套措施

本研究以九年一貫課程為例，探討新課程實施前應準備之措施。規劃一個以中央、地方、學校與師資培育機構為「經」，法規、組織、師資、行政、課程、教學與教材、評量、升學、宣導等九大項廿六小項為「緯」所交錯出的九年一貫課程配套措施。

二、建置簡要九年一貫課程配套措施網站

為完整呈現本研究所收集的各項配套措施資料或法規，便於相關單位與人員查詢，於思摩特網站(<http://sctnet.edu.tw/index.php>)南區策略聯盟工作坊中，建置一個便於查詢與閱讀的網站。

三、完成配套措施手冊並提出未來課程改革配套措施的建議

本研究完成初稿後請學者專家審查修正後完成研究報告，並以此報告作為未來課程改革實施前各項準備事項的檢核手冊。另外，依據本研究發現與心得，提出對推動未來課程改革配套措施的建議，供往後課程改革之參考。

第二節 日本、香港的配套措施

由於日本、香港與我國的國情文化較為接近，僅以日本、香港實施新課程之配套措施，作為思維我國新課程實施配套措施之參考。

壹、日本配套措施

日本於1989年3月全面修訂公布「小學之學習指導要領」「中學學習指導要領」「高等學校學習指導要領」，目標希望養成能適應社會變化的學生，國中小能善用彈性運用授課時間，國中、高中的選修幅度和科目數加以擴大。其他修訂重點為：(1)國小廢除低年級的「社會科」和「理科」，新加入「生活科」。(2)國中小強調道德教育的內容，規劃編製學習道德實踐的教材。(3)國中擴大選修教材之範圍，並依難易度編成不同的教材。(4)高中將「社會科」再分化，重編成「地理歷史科」和「公民科」。(5)高中的「家庭科」是男、女均必修。(6)明確規定，新生入學畢業典禮中國旗、國歌之使用。國小在1992年4月，國中在1993年4月，高中在1994年4月之學年度開始實行，準備期程國小到高中依序為三、四、五年(文部科學省，1998 a、1998b；兒島邦宏，1999a、1999b)。

日本於1998年12月全面修訂公布「小學學習指導要領」「中學學習指導要領」，1999年

2月全面修訂公布「高等學校學習指導要領」。因應2002年度開始，全部學校全面實施週休二日，各個學校除了展開寬廣的教育活動，更應該塑造學生的「生存能力」。國小到高中課程改革目標有四：(1)塑造孩子帶著豐富多元的視野，健壯剛毅地生活。(2)重視自我學習的慾望和培養適應變化多端社會的能力。(3)重視國民必要之基本知識內容，並充實可發揮學生個性之教育。(4)深入了解國際情勢，加強重視對本國文化及傳統之尊重態度。國小在2002年4月，國中在2002年4月，高中在2003年4月之學年度開始實行。準備期程國小到高中依序為三、三、四年(文部科學省，1998a、1998b；兒島邦宏，1999a、1999b)。

日本為切實推動課程改革，修正地方教育行政的組織運作關係法，以配合課程改革初期權力集中於中央，待穩定後(已超過三年)回歸地方。可見，日本「中央」推動課程改革的決心與魄力，僅扼要闡述國中、國小新課程的「中央層級」配套措施於表2。

表2 日本實施國中、國小新課程的「中央層級」配套措施

項 目	「中央層級」配套措施
法規細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由中央教育審議會咨請「臨時文教審議會」(臨教會)審議相關法規細則。 2.由行政院召開地方層級的臨時會「教育改革國民會議」，邀請中央、地方、學校以及各界的人員參與，並辦理公聽會以研擬教育振興基本計劃。 3.設置中央「教育振興基金會」，以落實政策，具體整合體制的定位。 4.修正地方教育行政的組織運作關係法，以配合課程改革初期權力集中於中央，待穩定後(已超過三年)回歸地方。 5.修改教職人員的採用、研修及人力調節變更的辦法，以配合課程改革需要。
參酌網址	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hingi/chukyo/chukyo0/gijiroku/001/021002a.htm http://www.mext.go.jp/a_menu/shotou/ikkan/5/ans_27.htm (2003.06.14)
組織章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擬定六年制中等教育(又稱中高一貫)制度化的相關辦法。 2.配合課程改革，修改教師的職務升遷和薪資加給。 3.文部科學省頒布「教師評鑑辦法」，並設置教師評鑑專責機構。
參酌網址	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hingi/chukyo/chukyo0/gijiroku/001/021002a.htm (2003.06.14) http://www.jtu-net.or.jp/revo/007/r7016.html (2003.06.14)
輔導組織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為確立輔導目標，文部科學省提出「教改七個構想」：(1)透過易理解的課程，來提高基礎學力。(2)透過各式各樣的體驗活動，來豐富日本人的心靈。(3)創造快樂又安心的學習環境。(4)創造值得家長和地區安心的學校。(5)培養具專業素養與職志的教師群。(6)推動世界級大學的設立。(7)確定新世紀的教學理念和整治教育基礎。 2.成立國民教育促進政策組織，推動編列政策與特別預算，針對地方自治區進行講習和宣導。
參酌網址	http://www.mext.go.jp/a_menu/shougai/21plan/p5.htm (2003.06.14) http://m.iwa.hokkyodai.ac.jp/literacy/it_to_people/index_j.html (2003.06.14)

組織經營與人力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降低班級學生數到每班20人以下，確實推動小班制。 2.文部科學省大力推動「學校評議員」制度，由校內教職員，校外的社區中小學校長、PTA家長協會、及社區人士組成，定期對學校實施評鑑，並提供興革意見。
參酌網址	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oshiki2/shisaku/kyouiku.htm(2003.06.14)</p> 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a_menu/shotou/ikkan/5/ans_16.htm(2003.06.14)</p>
教師在職進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設置「師資培育審議委員會」，改善師資養成的制度。 2.針對在職教師推動發予有津貼的「教師生涯學習課程」。 3.增設師資培育相關系所。 4.依據教師推動評鑑辦法，請教師參與進修，費用皆由文部科學省專案核發，研習經費新台幣1256億9915萬元，平均每位教師的研習費用為18,659元。 5.規定教師必須參與「社會經驗擴充活動」，增進教師對社會趨勢與現況的瞭解。 6.規定教師必須參加文部科學省辦理的教育改革相關課程，至少十一門課程。 7.表彰優秀教師，並發予特別津貼。 8.嚴格處罰表現欠佳的教師，最重者可要求離職。 9.積極培育新專門科目的教師，如綜合活動學習時間師資之培育。 10.制定新的「教師特別退休辦法」，讓不適應教師得以退休，在辦法公布後一年內提出退休。
參酌網址	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hingi/chukyo/chukyo0/gijiroku/001/021002a.htm(2003.06.14)</p> 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oshiki2/shisaku/kyouiku.htm(2003.06.14)</p> 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hingi/12/yousei/gijiroku/001/990308.htm(2003.06.14)</p> 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houdou/08/07/960750g.htm</p> 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houdou/14/11/021102a.htm</p> <p>綜合教育技術期刊（2002，小學館，日本）</p>
新舊課程的銜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為銜接新舊課程，使用外加的方式，即在尚未進入新課程之前，增加2至3週上課時間以實施新舊課程銜接教材。 2.尚未進入新課程之前，新舊課程銜接的補救教學費用，由縣市政府支付。 3.進入新課程之後，新舊課程銜接的補救教學費用，由國庫全額支付。
參酌網址	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a_menu/shotou/ikkan/5/ans_16.htm(2003.06.14)</p>
行政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推動教改初期，由各縣市推選十所學校，全國約一千所先試辦，日本全國國小24188所、國中11220所，約佔2.8%。 2.改善學校傳統組織、行政運作，以呼應教育改革需求。
參酌網址	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toukei/kyouiku/kihon/hyou/tk0100.gif(2003.06.14)</p> 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hingi/chukyo/chukyo0/gijiroku/001/021002a.htm(2003.06.14)</p> <p>http://www.jtu-net.or.jp/revo/007/r7016.html(2003.06.14)</p> <p>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toukei/kyouiku/kihon/hyou/tk0100.gif(2003.06.14)</p>

教學教材	1.修改中央教育審查的「教科書編審辦法」，切合教育改革需要。 2.文部科學省舉行全國教師教材期望會，由文部科學省的評鑑小組出席，要求全國教師分區參加，提出對教材的意見與建議。 3.要求教師自編教材，內容要應強化學生自我學習、自我思考、主體判斷、以及展現行動力。 4.要求教師為了編製教材，文部科學省推動教師自我探索之旅，增強教師自編教材能力。
參酌網址	http://www.mext.go.jp/b_menu/shingi/chukyo/chukyo0/gijiroku/001/021002a.htm (2003.06.14) http://www.jtu-net.or.jp/revo/007/r7016.html (2003.06.14)
升學方式	擴大入學方式，由以前以紙筆考試為主的方式，轉變為兼採面試、自我推薦、多階段考試等入學方式。
參酌網址	http://www.jtu-net.or.jp/revo/007/r7016.html (2003.06.14)
宣導活動	1.依據國民教育促進政策，針對家長的講習推進特別交付金，研習經費約新台幣160億元。
參酌網址	http://m.iwa.hokkyodai.ac.jp/literacy/it_to_people/index_j.html (2003.06.14)

註：上述資料經於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、十九日訪問高雄市日橋國小副校長坂本吉晴確認無誤。

上述，中央層級的配討措施中，頗值得國人參酌的新舊課程銜接六項作法，概述於下(薛梨真，民89)：一為，長期委託或指定研究開發學校實驗新課程或鼓勵發表結果，故1998年新學習指導要領公布後，學界、家長或教師已有頗多實例或實施成果可參考。二為，文部科學省諮詢機構——中央教育審議會、教育課程審議會長期研發課程相關課題，扮演課程發展諮詢角色，使日本歷次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，均為長期研發的結果，且透過公開發表建議書，凝聚各界共識與提供文部科學省參考。三為，學者對公布的新學習指導要領，逐條解說具體作法，有助於釐清疑慮與建立共識。四為，對於新舊課程教材內涵之銜接，採下列幾種處理：(1)「刪除」係將不合時代潮流、社會現況、或不適切的教材內涵予以刪除。(2)「上移統整」乃將某些教材內涵上移到較高年級實施。(3)「減輕」係限定教材內涵的難度或範圍，減少內涵。(4)「整合、統整、重點化」係跨越學年教材、或相關內容教材予以整合統整，或篩選出重點的教材內涵，將較不重要的教材內涵予以刪除，如每學年例行學習內容改在特定學年實施。(5)「選擇」係從眾多的內容、事例、題材中擇一學習。五為，文部科學省公布新舊課程移轉措施，協助各校做好新舊課程的銜接：(1)2000年開始積極實施統整學習，雖初中、小學2002年才開始實施新課程，但作為橫向統整的「統整學習時間」，各校可於2000年先行積極實施。(2)「統整學習時間」可運用社團活動時間或其他學科上課時間。(3)「統整學習時間」以培養學生自我知覺為主，培養思考能力為目標，同時設定國際理解、資訊、環境等學習。(4)初中及小學的體育、音樂、國語文(漢字學習之外)等較無須依據教科書進行的學科，其全部或部分的教學均先行依新學習指導要領進行教學。(5)社會、數

學、自然、外國語文等學科，因系統性較高，基本上遵循現行學習指導要領來教學，但規劃追求「刪減三成學習內容」，其新學習指導要領，基本上將許多學習內容移至上學年或予以刪除，故2000年至2001年各學年可階段性採取附加或省略一部份內容之新措施。六為，在百貨公司及流通性高的商店，販賣新課程相關的書籍，以教育家長與社會大眾。

文部科學省推動教改初期，由各縣市推選十所學校，全國約一千所先試辦，直接由文部科學省輔導，使得試辦學校不僅有「學校教育目標」，亦有「經營計畫」、「研究主題」。經營計畫大多包括：教育目標、學校組織、教育計畫、在職教育、設施設備、學校環境實態等六大項，如愛知縣北部中學於平成10年的「學校經營計畫」均包括此六項，且教育目標均含本校教育目標、經營方針、本年度的重點努力目標等三項，年度研究主題為「讓學生體驗自主學習的快樂，有興趣、有意願自己學習」。千葉市打瀬中學平成11年的研究主題為「激發學生自主學習的意願與態度，引導學生尋找較佳學習方式與自訂主題計畫」。

由表1日本實施國中、國小新課程的「中央層級」配套措施，可發現我國推動課程改革的配套措施，距離完善仍有相當大的距離。

貳、香港配套措施

香港行政長官於2000年10月發表的施政報告，提出香港教育制度改革建議，改革的範圍包括課程、評核機制及不同教育階段的招生制度。隨後於2002年1月發表全面的「教育改革進展報告」，並於2002年公布「基礎教育課程指引」，取代自1993年的課程指引。依據2001年課程發展議會的整體檢視，擬定基礎教育課程指引，著重小學及初中階段的銜接，強調專業主導而非行政主導。預定於2003/04學年檢討中一分發機制，配合教學語言政策的檢討，以奠基2005/06學年起實施的長遠機制。另外，亦將在2005/06學年實施小一分發的長遠機制前，檢討有關機制(香港教育統籌委員會，2001)。

香港課程發展議會(2001)指出廿一世紀的教育目標為：讓每個人在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各面都有全面而具個性的發展，能夠一生不斷地自學、思考、探索、創新和應變，具充分的自信和合群的精神，願意為社會的繁榮、進步、自由和民主不斷努力，為國家和世界的前途做出貢獻。並提出願景為培養學生『樂於學習、善於溝通、勇於承擔、敢於創新』。

香港課程發展議會(2001)對香港教育制度改革，提出七項建議：(1)從強調知識的灌輸轉為著重學生如何「學會學習」。(2)從偏重學術轉為獨立化的全人發展。(3)從固有的科目框框轉而進行整合性的學習。(4)從以課本主導的學習模式轉而採用多元化的教材。(5)社會支援教育，教學跑出教室。(6)從學校傳統的上課時間表觀念，轉變為綜合而富彈性編排學習時間。(7)取消過早分流，為學生提供探索性向和潛質的機會。

香港課程發展議會(2001)為達成「全體動員(2001-02至2005-06年)」，提高學生的學習能力和水準，達致全人發展。提出「創造更多空間」、「引發學習動機」、「落實推行四個關

鍵項目」、「利用有效的學與教策略」、「從核心能力著手」等五項重點工作。在「創造更多空間」項目，透過「精簡及重整課程」、「重整學校工作流程，減少教師非必要的行政工作」、「減少過多的測驗、考試和默書」、「靈活安排時間表」、「善用教育津貼」、「與同儕分享良好的實踐經驗和教學資源」等方法，讓教師有效地教學、反思及專注於教師的專業工作。在「引發學習動機」方面，利用多樣而適當的策略，鼓勵學生在任何環境下把握學習機會，並提高學生學習動機。在「落實推行四個關鍵項目」方面，為提升學與教的效益，強調「德育及公民教育：幫助學生建立正面的價值觀和培養積極的態度」、「從閱讀中學習：學生運用適當的策略，廣泛閱讀，從而更有效地學習」、「專題研習：幫助學習培養共通能力及建構知識」、「資訊科技：運用資訊科技進行互動學習」等四個關鍵項目。在「利用有效的學與教策略」方面，強調幫助學生掌握契合其學習階段所需的中、英、數基本能力，以培養其學習技能。在「從核心能力著手」方面，九種共通能力(創造力、批判性思考能力、協作能力、溝通能力、運用資訊科技能力、運算能力、解決問題能力、自我管理能力及研習能力)中，建議在各學習領域的學與教策略，先從批判性思考能力、創造力及溝通能力三項做起。

香港政府為配合教育改革，提升學生獨立學習能力，採取下列七項具體配套措施：(1)促請大學改變招生機制，以配合擴展中四至中五及中六至中七課程的措施，促使高中課程改革帶來正面的回流效應。(2)2010年時，百分之六十的中學畢業生將可接受專上教育，促使課程改革提升學生繼續升學的能力。(3)在各大專院校增加副學士學位，乃為今日的學生創造更多的終身學習機會。(4)教育統籌委員會檢討高中教育、持續教育及高等教育的機制，預期於2002年中完成，促使中學教育得以順利銜接專上教育。(5)需要就能力、潛質及興趣各方面，照顧不同類型的學生。(6)政府將繼續檢討投入到學校教育的資源，提供教師和學校提供更有效的支援。(7)為課程改革及各界人士的參與，提供一個可協調各方面的進行模式。(香港課程發展議會，2001)

香港課程發展議會(2002)認為要在一個制度和溝通網絡複雜的社會進行改革，若欠缺清晰的指導原則，勢必容易出錯。課程發展是持續不斷的改進過程，期望短期內收立竿見影之效，乃不切實際的想法。必須研擬長期發展的過程，要用十年以上時間，才能培育新一代的成長，最重要的是質素，而不是緩急。另外，宜秉持「積極的意見和耐性」的態度，適時欣賞每項小成就，克服並面對改革過程的挫折。

香港課程發展議會(2002)提出推動課程改革的主要策略有三，分別為：「循序漸進」、「累積經驗及凝聚力量」、「協力推行改革」，香港推行教育改革時間表，詳見表3。

在「循序漸進」方面，包括七項重點：(1)按部就班，強調協助學校試行和檢討現行實施的方法，不斷改進，並避免對學生造成無可挽回或不良的影響。(2)逐步改革，著重給予教師、政府、師資培訓人員、家長等各界人士充分的時間，以便凝聚改革所需的知識、技能、責任承擔等能力，協調凝聚力量，提升學生的學習素質。(3)制訂十年計畫，以2001-02至

2005-06年為推行過程的短期計畫、2006-07至2010-11年為中期計畫。(4)學校在2001-02至2005-06年，可基於本身的優勢和實際情況，加強培養學生的學習能力，並按學校本身的步伐改變學校課程。到2006年，學校應自主地依據課程發展議會新課程架構的建議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之間，例如在課程內容決策、靈活運用時間、全方位學習空間等方面，取得平衡。(5)2001-02至2005-06年間，會有一個期中檢視，課程發展議會會以此為據，並於2006年制訂2006-2010年的實施方案。(6)在2006-07至2010-11年間，向學校提供一個供全人發展的均衡課程，因應終身學習的需要，提升教育的質素。(7)在2011年，期望學生已發展終身學習的質素，如靈活通變、堅毅達觀、學習動機、合作能力、批判性思考和創造力。

在「累積經驗及凝聚力量」方面，宜掌握「事半功倍」原則，應多積累有用的經驗，理論付諸實踐，從小步子試行做起，檢討過程及成果，改善實施；並培育一批關鍵的課程領導人材，以推動改革，此做法比較在短期內一次推行大規模的改革更為有效。另外，亦應透過累積、分享、推介、調適有關成功的經驗和持續改善，提升各界共同推動改革的能力。

在「協力推行改革」方面，強調政府各部門和諮詢組織，學校、教師和校長，非政府機構組織，師資培訓機構，家長，以及僱主等各界人士和機構的協力推動，各界人士均應齊心協力，攜手推動改革，務求達到共同目標。

在香港為支援推行學校課程改革，教育署與學校共同採取以下循序漸進的策略(香港課程發展議會，2002)：

1.教育署為學校提供課程架構和支援，包括：(1)中央課程指引；(2)教師及校長培訓課程；(3)教科書、學與教的資源；(4)合作式研究及發展(「種籽」)計畫；(5)課程資料庫；(6)圖書館的發展；(7)對校本課程發展的資源；(8)為教師及學生創造時間及空間；(9)推廣策略及網路；(10)夥伴協作。

2.課程內涵的部分在2006年以前，可採用以下方式精簡課程，以逐步過渡至新課程架構(課程發展議會，2001)：(1)將過時及非必要的資料及內容精簡化，預留更多空間讓學生學習：就現行小學常識科課程(課程發展議會，2000)，教師可重組和精簡非必要的內容，以便創造更多學習空間。(2)核心部分、延伸部分、額外的學習空間：(a)在2000年實施的初中理科課程，提供核心課程部分：教師可騰出一些課程時間，讓學生計畫、設計和進行學科的探究，藉以培養學生的過程能力和思考技能。(b)經修訂的小學數學課程，將於2002年實施，其中提供數學的增益活動及課題。(c)經修訂的中學數學課程，將於2001年實施，提供基礎部分、非基礎部分和增益活動及課題。每個主要學習階段亦會預留教學節數，以便教師推行與數學有關的校本措施。(3)採用彈性模式組織學習內容：(a)建議在科技教育學習領域，採用彈性模式，使部分科目內容更精簡，並按共同主題重組課程內容。(b)建議在個人、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，採用不同的課程規劃方式，例如訂定共同主題來聯繫不同的科目，以及採用不同性質的綜合課程模式。(4)採用開放式課程架構的學習目標：鼓勵學校和教師靈活地採用各學習領域的開放式課程架構，靈活地選用切合學生需要的教學內容、學與教過程及

學習材料，讓學生能達到預期的學習目標，包括知識和概念、共通能力、價值觀和態度。

表3 香港推行教育改革時間表

短期	中期	長期
2001-02至2005-06年	2006-07至2010-11年	2011年
政府 * 提供學校與教師一系列的措施作支援，如課程指引、研究與發展(「種籽」)計畫、到校支援、教師及校長培訓課程、推介成功經驗。 * 持續檢視實際情況、發展進程、教學效能、調整政策與支援。	* 繼續推展工作。 * 根據2006年進行的檢視，訂定改善計畫。	現
學校及教師 * 推行四個關鍵項目，幫助學生學會學習： 德育及公民教育 從閱讀中學習 專題研習 運用資訊科技進行互動學習	* 按照課程指引，採用開放式課程架構，制訂最能切合學生能力和需要，並能配合學校辦學宗旨的校本課程。	終身
* 把共通能力的培育，融入現行學校科目的學與教中(批判性思考、創造力及溝通能力)。 * 檢視現行的學校工作，根據學校本身的步伐，計畫課程發展。	* 繼續提升其教學質素與改進學生終身學習所需的獨立學習能力。	的
學生 * 能有更多機會，根據他們的學習方式、需要及興趣，發展獨立學習能力及全人的發展。		理
引自：香港課程發展議會，2001，13頁。		

由香港實施新課程的配套措施，可發現其「全方位」、「循序漸進」的策略，可供我國參酌。在「全方位」方面，提出包括促請大學改變招生機制，2010年時讓百分之六十的中學畢業生將可接受專上教育，各大專院校增加副學士學位，2002年時促使中學教育得以順利銜接專上教育，照顧不同類型與需要的學生，提供教師和學校提供更有效的支援，提供一個可協調各界人士的進行模式等七項配套措施，跳脫教育統籌的局部思維，全方位落實配套工作。在「循序漸進」方面，規劃出香港推行教育改革時間表，擬定短期、中期、長期的起迄期程，及工作內涵與目標，分階段檢核、分階段達成目標的策略，可令教育決策者深思。